

申请人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 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意见

湖北米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米朗科技”）前身为枣阳市米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米朗有限”），成立于 2007 年 9 月 13 日，并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现将公司设立以来的股本演变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枣阳市米朗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9 月 17 日，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实收资本 1,000.00 万元，由 1 名法人股东深圳市米朗科技有限公司出资设立。

2007 年 9 月 13 日，枣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枣登记内名预核字[2007]第 00179 号），核准企业名称为枣阳市米朗科技有限公司。

2007 年 9 月 13 日，经襄樊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襄字验字【2007】068 号）审验：截至 2007 年 9 月 10 日止，枣阳市米朗科技有限公司已经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1,000.00 万元整，均以货币出资。

2009 年 9 月 8 日，公司股东作出股东决定，委派任志胜、张国政、马俊杰为公司董事，推荐陈爱国、马俊波、张学胜为公司监事。同日召开的董事会选举任志胜为董事长，并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聘任张国政为公司总经理。同日召开的监事会选择陈爱国为监事会主席，并通过了公司章程，

2007 年 9 月 17 日，枣阳市工商局向公司核发了注册号为 42068300000133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米朗有限设立时的股东出资及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出资
----	------	-------	-------	------	----

		(万元)	(万元)	(%)	方式
1	深圳市米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

2、米朗有限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 1,000.00 万元增加至 5,000.00 万元)

2012 年 3 月 9 日, 公司股东作出股东决定, 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00 万元, 新增注册资本由股东深圳市米朗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9 日之前缴足, 出资方式为以实物(房屋及建筑物)1,500.00 万元人民币、土地使用权 2,000.00 万元、货币 500.00 万元人民币向公司出资; 并通过章程修正案。

本次增加的 4,000.00 万元注册资本包括: 货币 500 万元、实物出资 1,500.00 万元、土地使用权出资 2,000.00 万元。用于出资的实物和土地使用权明细表如下:

序号	实物名称	面积 (m ²)	金额 (元)	所处位置
1	枣房字第 00076349 号	3,677.52	5,674,795.82	枣阳市南城枣耿路
2	枣房字第 00076350 号	3,677.52	5,674,795.82	枣阳市南城枣耿路
3	枣房字第 00076351 号	3,677.52	5,674,795.82	枣阳市南城枣耿路
4	枣房字第 00076352 号	3,677.52	5,674,795.82	枣阳市南城枣耿路
5	枣房字第 00076353 号	3,677.52	5,674,795.82	枣阳市南城枣耿路
6	枣房字第 00076354 号	3,677.52	5,674,795.82	枣阳市南城枣耿路
7	枣国用(2007)第 13995 号	62,145.20	20,212,726.30	枣阳市南城枣耿路

本次实物出资经过襄樊运来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的襄运评字(2012)第 26 号《枣阳市米朗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深圳市米朗科技有限公司房地产出资资产评估报告书》、襄阳科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襄科律验字[2012]第 072 号《验资报告》进行评估、验资。

2012 年 3 月 15 日, 枣阳市工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

本次增资后, 米朗有限的股东出资及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1	深圳市米朗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	1,500.00	30.00	货币
		1,500.00	1,500.00	30.00	房屋及建筑物
		2,000.00	2,000.00	40.00	土地使用权

合计	5,000.00	5,000.00	100.00	—
----	----------	----------	--------	---

根据本次评估报告所载的《房产证》和《土地使用权证》：上述六宗房产，米朗有限于 2011 年 11 月 4 日取得《房产证》，产权情况为单独所有；用于出资的土地，米朗有限于 2007 年 12 月 29 日取得权属证书。股东深圳米朗本次用于出资的房产及土地使用权，权属均归枣阳米朗所有，属于出资瑕疵，该出资瑕疵已通过减资予以规范。

3、米朗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4 月 14 日，公司股东作出股东决定，同意将深圳市米朗科技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枣阳市米朗科技有限公司股份 5,000.00 万元中的 3,000.00 万元（货币 1,500.00 万元、实物 1,500.00 万元）转让至任志胜；将深圳市米朗科技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枣阳市米朗科技有限公司股份 5,000.00 万元中的 1,000.00 万元（土地使用权）转让至任龙；将深圳市米朗科技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枣阳市米朗科技有限公司股份 5,000.00 万元中的 1,000.00 万元（土地使用权）转让至任亚辉。

同日，公司由任志胜、任龙、任亚辉组成新的股东会，临时股东会一直同意：变更公司类型、变更公司股东，并通过新的公司章程。

2014 年 5 月 8 日，枣阳市工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

本次转让后，米朗有限的股东出资及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1	任志胜	1,500.00	1,500.00	60.00	货币
		1,500.00	1,500.00		房屋及建筑物
2	任龙	1,000.00	1,000.00	20.00	土地使用权
3	任亚辉	1,000.00	1,000.00	20.00	土地使用权
合计		5,000.00	5,000.00	100.00	—

4、米朗有限变更出资形式

2022 年 2 月 22 日，公司临时股东会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将任志胜持有的枣阳市米朗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注册货币资本 1,500.00 万元、实物资本 1,500.00 万元变更为认缴出资货币资本 3,000.00 万元；同意将任龙持有的枣阳市米朗科技

有限公司股权注册土地使用权资本 1,000.00 万元变更为认缴出资货币资本 1,000.00 万元；同意将任亚辉持有的枣阳市米朗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注册土地使用权资本 1,000.00 万元变更为认缴出资货币资本 1,000.00 万元。 同意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同意修改后的章程。并形成新的公司章程。

2022 年 3 月 2 日，枣阳市工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

本次变更出资形式后，米朗有限的股东出资及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1	任志胜	3,000.00	1,500.00	60.00	货币
2	任龙	1,000.00	0.00	20.00	货币
3	任亚辉	1,000.00	0.00	20.00	货币
合计		5,000.00	1,500.00	100.00	—

5、米朗有限第一次减资

2022 年 3 月 9 日，公司临时股东会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0.00 万元变更为 1,500.00 万元。同意公司股东由任龙、任亚辉、任志胜变更为任龙、任亚辉、任志胜。同意免去陈爱国监事职务;同意由毕继爽担任监事职务。并通过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在《湖北日报》03 版面刊登了《减资公告》。

2022 年 3 月 10 日，枣阳市工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

上述变更完成后，枣阳米朗的股东出资及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1	任志胜	900.00	900.00	60.00	货币
2	任龙	300.00	300.00	20.00	货币
3	任亚辉	300.00	300.00	20.00	货币
合计		1,500.00	1,500.00	100.00	—

6、米朗有限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 1,500.00 万元增加至 3,000.00 万元)

2022 年 3 月 17 日，公司临时股东会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500.00 万元变更为 3,000.00 万元，新增的 1,500.00 万元注册资本分别由任志胜认缴 900.00 万元、任龙认缴 300.00 万元、任亚辉认缴 300.00 万元；并通过新的公司章程。

2022 年 3 月 21 日，枣阳市工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

上述变更完成后，枣阳米朗的股东出资及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1	任志胜	1,800.00	1,800.00	60.00	货币
2	任龙	600.00	600.00	20.00	货币
3	任亚辉	600.00	600.00	20.00	货币
合计		3,000.00	3,000.00	100.00	—

8、股份公司设立

2023 年 7 月 28 日，襄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编号为 139882020230610100614《名称自主申报告知书记》，公司申请“湖北米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名称申报成功。

2023 年 7 月 10 日，米朗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枣阳市米朗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整体变更的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以审计确定的公司净资产 36,216,932.35 元，按 1:0.8283 的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的股份，公司股本为 3,000.00 万元，每股面值 1 元，股份共计 3,000.00 万股，折合的实收股本总额不高于公司净资产。全体股东以其在枣阳市米朗科技有限公司拥有的净资产份额认购公司股份，剩余净资产计入资本公积。

2023 年 6 月 27 日，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和信专字[2023]第 000462 号《审计报告》。根据该《审计报告》，米朗有限在基准日 2023 年 1 月 31 日的账面净资产为人民币 36,216,932.35 元。

2023 年 6 月 28 日，天昊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天昊资评报字（2023）第 0113 号《评估报告》，确认截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米朗有限经评估资产为 8,158.37 万元。

2023 年 7 月 1 日，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临沂分所出具了和信验字[2023]第 080002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出资者所拥有的截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枣阳市米朗科技科技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 36,216,932.35 元，上述净资产折合实收股本 3,000.00 万元，资本公积 6,216,932.35 元，出资方式为净资产。

2023 年 7 月 26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波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2023 年 7 月 26 日，米朗科技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枣阳市米朗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湖北米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备情况的议案》、《关于制定〈湖北米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定〈湖北米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定〈湖北米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定〈湖北米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定〈湖北米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湖北米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湖北米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选举湖北米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湖北米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等议案。

2023 年 7 月 26 日，米朗科技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任志胜为董事长，聘任任志胜为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聘任夏双义为财务总监，聘任任琴、毕继爽、王东方、李茜为副总经理。

2023 年 7 月 26 日，米朗科技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陈爱国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2023 年 7 月 28 日，公司取得襄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20683665488610H 的《营业执照》。根据该营业执照：公司法定代表人任志胜，公司类型为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注册资本为 3,0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传感器制造；敏感元件及传感器制造；直线位移传感器制造；角位移传感器制造；数显装置制造；测距仪制造；检测器具及设备制造；塑料管制造；塑料板、管、型材制造；塑料管附件制造；有色金属铸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铁路专用测量或检验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智能仪

器仪表制造；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数控机床制造；工业机器人制造；光学仪器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工业自动调节仪表与控制系统零件、附件制造；道路普通货运；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湖北米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全体发起人认购的股份总数为3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股本总额为30,000,000.00元，各股东认股数量及认股比例为：

序号	发起人姓名（名称）	认缴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任志胜	18,000,000	60.00	净资产折股
2	任龙	6,000,000	20.00	净资产折股
3	任亚辉	6,000,000	20.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30,000,000	100.00	—

9、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23年8月19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公司受让深圳市米朗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枣阳市米朗科技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所涉及的深圳市米朗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增资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拟适用天昊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为枣阳市米朗科技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项目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值的议案》，并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公司注册资本由3,000.00万元增加到5,000.00万元，任志胜以48,270,300.00元货币认购17,746,800股，其中17,746,800.00元计入注册资本，其余30,523,5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任龙以3,064,200.00元货币认购1,126,600股，其中1,126,600.00元计入注册资本，其余1,937,4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任亚辉以3,064,200.00元货币认购1,126,600股，其中1,126,600.00元计入注册资本，其余1,937,4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

2023 年 9 月 28 日，襄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

本次变更后，米朗科技的股份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任志胜	35,746,800	71.4936	净资产、货币
2	任龙	7,126,600	14.2532	净资产、货币
3	任亚辉	7,126,600	14.2532	净资产、货币
合计		50,000,000	100.00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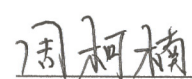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认真阅读了《申请人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意见》，确认该说明中的相关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页无正文，为《湖北米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确认意见》之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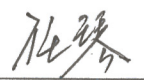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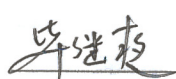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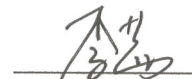
    
任志胜 任龙 王东方 毕继爽 任琴

全体监事（签字）：

  
陈爱国 周柯楠 李波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任志胜 任琴 王东方

  
毕继爽 李茜 夏双义

湖北米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24年 3 月 27 日